

证券代码：603222

证券简称：济民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7-020

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人股股权质押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8日披露了《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人股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9）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，现就该笔股权质押的相关情况补充如下：

公司于2017年7月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梓铭贸易”）办理股份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梓铭贸易将其持有公司7,000,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进行质押，上述质押股份占梓铭贸易股份的31.8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18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出质人	质权人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押股数（股）	本次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流通股	持有公司股份数（股）	持有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梓铭贸易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	2017年7月6日	2020年7月6日	7,000,000	2.188	是	22,000,000	6.875%

2、除本次质押外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公司股份为

207,06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4.73%，本次质押后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46,000,000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70.51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.63%。

二、股东的质押情况

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为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。

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梓铭贸易目前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、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梓铭贸易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，并按规定及时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0日